

叶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 叶县人民政府气象灾害防御及人工影响天气指挥部 办公室

清明节假期期间安全提醒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县安防委、县气防指各成员单位，各相关企业：

据近期大气环流形势分析，4月3日至6日，我县以晴好天气为主，无降水过程，6日回温明显。清明节假日期间，整体适宜外出，但阵风大、湿度小，森林火险等级高，祭祖时需注意防火，文明祭祖。具体预报如下：

3日，晴天间多云，偏南风3到4级，阵风6级左右，气温22~9℃。

4日，多云，西北风4级左右，阵风6到7级，气温24~10℃。

5日，晴天间多云，偏南风4级左右，阵风6级左右，气温22~9℃。

6日，晴天间多云，气温27~13℃。

县安防委办公室、县气防指郑重提醒：

（一）加强天气监测预报。气象部门要强化对天气的实时监测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强化短临预报和预警速报，为民生保障、群众出行、农业生产等提供及时准确的气象服务。涉灾部门要加强与气象部门沟通会商，实现信息共享，扎实做好防范应对工作。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要加大社会宣传引导，加强对大风、雾霾等

天气防范应对知识宣传，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救灾意识和能力。

（二）确保节日出行安全。公安、交通等部门要做好重点路段和重点时段的交通疏导，及时发布恶劣天气行车安全风险提示警示，加强对事故易发路段的巡逻，全力保障高速公路、国道、省道、景区道路的安全畅通。

（三）做好森林防火工作。清明临近，森林旅游和返乡过节人员增多，祭祀用火增多，大风天气多发，森林火灾隐患增加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压实责任，加强森林火险会商研判，落实森林防灭火措施，加大巡查力度，加强宣传教育，设置警示标志，提倡文明祭扫，遇有火情及时处置上报。公众要增强防火意识，遵守森林防火规定，严禁携带火源进入山林，不在林区和林缘等森林防火区内违规用火。

（四）筑牢景区安全防线。文旅部门要加强对旅游景区和游乐场所的隐患排查治理；强化游乐设施和设备的安全监管，确保运安全；完善应急救援体系，储备物资并加强员工培训；必要时控制景区人流量，营造安全有序的旅游环境。

（五）重视节日期间安全生产。城管、电力、通信等部门要加强对城乡供电、供水、供气、通信等基础设施的巡查维护，提前做好防护措施，确保不出现大面积停水、停电、停气和通信中断，保障人民群众正常生活，防范各类意外事故发生。应急、住建、消防等部门要加强对工矿商贸、建筑施工、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。生产经营单位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做好安全教育培训，加强职工安全操作检查，强化坍塌、机械伤害、密闭空间作业等防范措施，落实节日值班值守制度，严

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相关部门要加强用火、用电安全宣传，防止火灾等事故发生。宾馆、饭店、商场、餐饮、娱乐、景区、客运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，要做好应急预案，要保证疏散通道和出口畅通，确保公众出行安全顺畅。

（六）严格节日值班值守。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证通讯畅通和信息及时上报。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和应急救援队伍要做好应急备战准备，对重点区域、重点时段、重大活动前置救援力量，确保遇有突发事件及时妥善处置。

叶县安全生产和防
灾减灾救灾委员会
办公室



叶县人民政府
气象灾害防御及人工影
响天气指挥部办公室



2025年4月3日